

临沂市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综合行政执法领域相对集中 行政处罚权工作的通知

临政字〔2018〕74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临沂商城管委会，临沂蒙山旅游度假区管委会，临沂综合保税区管委会，各县级事业单位，各高等院校：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关于调整临沂市各县区和功能区综合行政执法机构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范围的复函》（鲁府法函〔2018〕3号），经省政府同意，决定在各县区和功能区综合行政执法领域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范围

各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在本行政区域内除集中行使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优化政务环境的意见》（鲁办发〔2017〕32号）规定领域的行政处罚权外，其他集中行使的行政处罚权范围为：

（一）兰山区、罗庄区和费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在本行政区域内集中行使民族宗教管理和民政管理工作中有关殡葬管理方面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二）河东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在本行政区域内集中行使民族宗教管理、民政管理工作中有关殡葬管理和行政区域界限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三）郯城县、兰陵县、沂水县、平邑县、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在本行政区域内集中行使发展改革管理和文化广电新闻出版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四）沂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在本行政区域内集中行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管理、民政管理工作中有关殡葬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五）蒙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在本行政区域内集中行使发展改革管理、文化广电新闻出版管理、教育管理、体育管理、科学技术管理、民政管理工作中有关殡葬管理、经济贸易和信息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六）临沭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在本行政区域内集中行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管理、经济和信息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七）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在管辖范围内集中行使下列具体职权：

1. 经济和信息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2. 教育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3. 科学技术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4. 劳动监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5. 文化广电新闻出版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6. 卫生和计划生育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7. 体育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八）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在管辖范围内集中行使下列具体职权：

1. 经济和信息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2. 教育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3. 劳动监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4. 文化广电新闻出版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5. 卫生和计划生育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6. 体育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九）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在管辖范围内集中行使下列具体职权：

1. 经济和信息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2. 教育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3. 劳动监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4. 文化广电新闻出版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5. 卫生和计划生育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6. 体育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十）临沂蒙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在管辖范围内集中行使下列具体职权：

1. 发展改革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2. 经济和信息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3. 教育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4. 科技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5. 民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6. 劳动监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7. 文化广电新闻出版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8. 卫生和计划生育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9. 体育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二、工作要求

各县区和功能区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按照国家和省市相

关文件要求，认真组织实施好综合行政执法领域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各综合行政执法机构要严格按照职责权限，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严格依法行政，并及时向社会公布行政处罚权力清单。市直有关部门单位要加强对对应的下级综合行政执法机构的培训指导和执法监督。各级政府法制部门要加强对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的监督检查，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度和执法评议考核制度，确保各综合行政执法机构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各县区和功能区在实施综合行政执法领域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中遇到的重要情况和问题，要及时向市编办、市政府法制办报告。

临沂市人民政府

2018年4月17日

(2018年4月19日印发)